

证券代码：872238

证券简称：振华建工

主办券商：国融证券

振华集团（昆山）建设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补充确认关联交易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关联交易概述

（一）关联交易概述

昆山振华物业管理有限公司为振华集团（昆山）建设工程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控股股东振华建设集团有限公司子公司，于2022年向公司借款80万元，并于2023年2月7日偿还上述借款80万元；

季晨为公司董事、副总经理，于2022年向公司借款62万元，并于2023年3月22日、3月23日偿还借款合计62万元。公司对上述关联交易暨资金占用事项进行补充确认。

（二）表决和审议情况

2023年4月26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关于补充确认关联交易的议案》，表决如下：

表决结果：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邹立成、钱玉良、顾菊明、周阿明、沈雪荣、李学楠、季晨、王建民与本议案存在关联关系，需回

避表决，导致具有表决资格的董事人数不足 3 人，根据《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关联交易规则》，本议案直接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回避表决情况：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邹立成、钱玉良、顾菊明、周阿明、沈雪荣、李学楠、季晨、王建民与本议案存在关联关系，需回避表决，导致具有表决资格的董事人数不足 3 人，根据《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关联交易规则》本议案直接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 本次关联交易不存在需经有关部门批准的情况

二、关联方基本情况

1. 法人及其他经济组织

名称：昆山振华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住所：玉山镇城北萧林西路 1158 号三楼

注册地址：玉山镇城北萧林西路 1158 号三楼

注册资本：3,030,000 元

主营业务：物业管理；餐饮管理；房产中介；自有场地租赁；停车场管理服务；家政服务；会务服务；城市生活垃圾清运服务；城市水域治理服务（含河道清理）；保洁服务；房屋配套工程建设；房屋维修；室内外装饰装修工程；房屋附属设备、消防工程及设施的安装、修理；五金工具、机械设备维修、保养；水电安装工程。园艺绿化工程及养护；水暖管件、劳保用品、日用百货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

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法定代表人：李春

控股股东：振华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无

关联关系：昆山振华物业管理有限公司为振华建设集团有限公司子公司

信用情况：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2. 自然人

姓名：季晨

住所：江苏省昆山市玉山镇环城北路 189 号 305 室

关联关系：季晨为振华集团（昆山）建设工程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董事。

信用情况：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三、定价情况

（一）定价依据

本次关联交易为偶发性关联交易，公司与上述关联方的资金往来未约定利息。

（二）交易定价的公允性

公司与上述关联方的资金往来，属于公司的临时性借款，未约定利息。

四、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

昆山振华物业管理有限公司为公司控股股东振华建设集团有限公司子公司，于2022年向公司借款80万元，并于2023年2月7日偿还上述借款80万元；

季晨为公司董事、副总经理，于2022年向公司借款62万元，并于2023年3月22日、3月23日偿还借款合计62万元。

五、关联交易的目的、存在的风险和对公司的影响

（一）本次关联交易的目的

上述关联交易是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的情形，是关联方向公司临时性借用形成的，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上述借款已全部归还公司。

（二）本次关联交易存在的风险

上述关联交易暨资金占用事项违反了《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等相关规定，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制度执行不到位的问题。故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将深入学习并严格执行相关法律法规及其他规则制度，进一步提高规范操作和公司治理水平，确保公司合规经营，杜绝此类违规情形再次发生，敬请广大投资者谅解。

（三）本次关联交易对公司经营及财务的影响

本次关联交易未对公司业绩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六、备查文件目录

《振华集团（昆山）建设工程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
会议决议》

振华集团（昆山）建设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4月26日